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 2018 年绿色信贷实施情况自评价工作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协会关于绿色信贷评价的有关要求，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完成了 2018 年度绿色信贷实施情况自评价工作。

自评价结果显示，本行绿色信贷工作继续扎实、深入推进，绿色信贷结构进一步优化完善。截至 2018 年末，本行投向生态保护、清洁能源、资源循环利用等节能环保项目的境内绿色信贷余额约人民币 12377.58 亿元，较 2018 年初增长约 12.6%，高于同期境内公司贷款余额增速约 6.6 个百分点。2018 年，本行积极助力绿色债券市场发展，承销各类绿色债券累计募集资金总额达人民币 655.1 亿元；发行两笔“一带一路”主题绿色债券，均满足国内和国际最新的绿色债券标准，其中一笔等值 16 亿美元的双币种绿色债券在伦敦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并成为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债券中规模最大的一支绿色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支持“一带一路”沿线清洁交通及可再生能源等绿色资产项目。2018 年，本行持续加强绿色金融研究，积极参与中英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试点工作，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联合研发的“中证 180ESG 指数”正式上线。在中国银行业协会举办的 2018 年度绿色银行评价活动中，本行荣获“绿色银行总体评价优秀单位”称号。

下一步，本行将秉承绿色发展理念，继续加大对绿色产业的支持力度，不断完善绿色信贷政策制度体系，强化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积极开展绿色金融创新，持续加强绿色金融领域前瞻性研究，积极推进绿色运营并投身绿色公益，从政策

制度、管理流程、业务创新、自身环境和社会表现等方面，全面推进绿色信贷建设，促进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同步提升。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